

主动公开

佛政数〔2024〕21号

---

6

各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轨道交通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及各分中心，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定标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要求，进一步深化招标投标制度改革，规范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电子招标投标活动，提升招标投标工作效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修订编制了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范本（2024年9月版）（详见附件），现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着落实招标人主体责任，精简招标投标流程的目的，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范本从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定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等章节对原范本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补充。

二、各单位在编制招标文件时，要主动熟悉新范本的内容，进一步提高招标文件的编制质量，切勿新旧范本混用。在范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径向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交易监管科反映。（联系人：萧工，联系方式：83039253）

三、本通知自10月9日起施行，自施行之日起，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从招标文件预公示、项目注册、项

目受理、招标文件编制、发布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招标文件备案、参与投标、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补充）、投标文件编制、开标、评标、定标、评标/定标结果公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发布、招标投标情况报告备案、合同公开等招标投标全流程均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云平台完成。

- 附件：1. 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项目，2024年9月版）
2. 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项目，2024年9月版）
3. 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理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项目，2024年9月版）
4. 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货物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项目，2024年9月版）

5. 佛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项目, 2024年9月版)

佛山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佛山市水务局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2024年10月8日